

##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8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相关规定，现将2018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18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业务类型 | 2018 年第四季度新签合同 |           |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签约未完工合同 |           | 截至报告期末已中标未签订合同 |            |
|------|----------------|-----------|------------------|-----------|----------------|------------|
|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 园林施工 | 9              | 14,674.14 | 15               | 34,141.05 | 3              | 124,284.00 |
| 园林设计 | 2              | 46.89     | 28               | 717.26    | -              | -          |
| 合计   | 11             | 14,721.03 | 43               | 34,858.31 | 3              | 124,284.00 |

#### 二、2018 年第四季度重大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施工内容 | 工程进度 | 完成产值      |
|--------------------------------------|-----------|------|------|-----------|
| 武汉市江夏区黄家湖大道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道路提升改造工程景观绿化项目 | 26,581.36 | 园林绿化 | 已开工  | 16,345.44 |

|                             |           |      |     |          |
|-----------------------------|-----------|------|-----|----------|
| 咸阳市双照水库景观及水利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 13,800.00 | 园林绿化 | 已开工 | 4,065.34 |
| 西安浹陂湖水系生态文化修复工程园林景观绿化专业分包工程 | -         | 园林绿化 | 已开工 | 6,303.22 |

注：2017年8月西安浹陂湖水系生态文化修复工程园林景观绿化专业分包工程公告已中标金额为10.625亿元。

重大项目：项目金额占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30%以上的项目。

截至目前，除下述浹陂湖绿化专业分包工程外，上述项目未发生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或回款的情况，交易对手方的履约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项目结算和回款未发生重大风险。

### 三、浹陂湖绿化专业分包工程情况

2017年8月11日，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三局”）向公司下发《西安浹陂湖水系生态文化修复工程园林景观绿化施工分包工程中标通知书》，公司为该工程中标人，中标金额为10.625亿元，2017年8月12日发布了“重大工程中标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自中标以来，公司就浹陂湖绿化专业分包工程合同签订事项，一直积极与中建三局讨论商洽之中。

浹陂湖绿化专业分包工程项目的风险提示：

（1）自公司收到浹陂湖绿化专业分包工程中标书至目前间隔时间已较长，该工程中标金额较大，该工程体量较大，预计实际施工期较长；该工程合同是否能够签订，易受到外部宏观环境发生变化、突发意外事件以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变化的不利影响，仍面临诸多的风险，在合同签订过程中，尚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风险。

（2）公司是园林绿化专业施工企业，作为浹陂湖绿化专业分包工程的投标人和专业分包人，不具有优势谈判地位，一直积极努力开展协商沟通工作，但能

否与中建三局签订正式合同、签订正式合同的时间和签订的正式合同约定的工程金额，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风险。

(3) 公司董事会尚未开展就涇陂湖绿化专业分包工程，依据《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7 号：日常经营重大合同》规定的合同履行能力分析判断的专项审议工作。

(4) 公司按照甲方工程指令已进场施工，本工程生产工作已占用公司营运资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中建三局确认公司已完工程量为 6,303.22 万元，公司存在不能及时回收全部工程款项的风险。

(5) 鉴于，公司尚未与中建三局签订正式的涇陂湖绿化专业分包工程合同，该工程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程度尚不能预计和判断。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投资。

公司将根据后续与中建三局合同商洽并签订正式合同具体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述经营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且未经审计，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30日